

合同

编号： 11N45818733X202411700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皮山县藏桂乡卫生院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皮山县汇邦实验器材经营部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皮山县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“全疆一张网”（第二期）项目-皮山县汇邦实验器材经营部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“全疆一张网”（第二期）项目-皮山县汇邦实验器材经营部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“全疆一张网”（第二期）项目-皮山县汇邦实验器材经营部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PSX[2024]113 64号	医疗设备维修和 保养服务	-	-	品牌:	1	次	6600.0 0	6600.0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6600.00	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陆仟陆佰元整	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采购目录	数量	预算资金	资金来源性质	资金支付方式
1	PSX[2024]113 64号	医疗设备维修 和保养服务	1	6600.00	事业收入资金	授权支付

三、具体内容

现甲方委托乙方就甲方拥有的全自动生化分析仪水机进行维修保养，更换配件如下：pp纤维滤芯2个，RO膜3个，一体纯化柱2个，一体式预处理装置1个。

四、服务条款

- 运输费用供方承担。
- 维修设备更换的配件质保3个月。
- 设备维修正常运行验收合格之后申请付款。
- 合同一式四份，经视盖章后生效，甲方三份，乙方一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皮山县支行

账号：

账号： 20365322300100000355781

签订日期：

签订日期：